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老旧电气设备更换采购项目说 明书

单位：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4年8月16日

目 录

第一章 询比须知

第二章 报价说明（技术要求）

第三章 评审方法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一章 询比须知

序号	名称	要求内容
1	项目名称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老旧电气设备更换采购
2	工厂名称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
3	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定义如下： (1) “招标人”均指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 (2) “投标人”指向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提交投标文件； (3) “谈判采购文件”指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发出的本文件，包括附件； (4) “响应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提交的全部文件；
3	采购内容	老旧电气设备更换
4	项目拦标价 (含税总价)	
6	技术要求	
7	采购方式	询比采购
8	合格意向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 (2) 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的营业执照； (3) 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参加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7) 应自觉抵制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 (8)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响应； (9) 中粮糖业黑名单内的供应商不得投标。
9	投标人注册	意向投标人须在中粮糖业采购平台进行注册登记,通过审核的才能够在 EPS 系统内报名,进行查看公告等业务操作； 采购平台网址： https://eps.cofcotunhe.com 。

		<p>已注册的意向投标人在 EPS 系统内自行更新资料，补充不足部分，更新已过期资质，重新提交审核，资质审核不通过的不得参与报价；</p> <p>请参与本次报价的意向投标人注册填报采购组织时，选择以上工厂名称。</p> <p>系统固定注册资料需有：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纳税人资格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质量承诺书、廉洁承诺书，信用中国。</p>
10	询比采购文件发布及报名截止时间	<p>询比采购文件发出时间：2024 年 月 日</p> <p>请投标单位与 2024 年 月 日前完成报名</p>
11	开标时间	<p>开标时间为：2024 年 月 日</p> <p>参加询比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需在开标前在系统完成报价。</p> <p>（填写报价时，需把第六章报价单填写完整，盖章签字后一起上传，报价与报价单一致）</p>
	中标通知书发布	<p>招标人将在评标结束后在 http://eps.tunhe.com 平台网站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向所有落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p>
	合同签订要求	<p>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签订合同。</p>
	合同	<p>合同主要条款、付款方式等详见附件</p>
12	项目联系人	<p>联系人：梁向阳 联系电话：15640760468</p>
13	中粮糖业采购监督联系方式	<p>一、纪委办公室联系方式：</p> <p>办公电话：010-85017235</p> <p>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9层905室纪委办公室收，邮编100020</p> <p>二、采购项目监督人员联系方式</p> <p>姓名：于鑫淼</p> <p>联系电话：0417-6562810</p> <p>电子邮箱：yuxinmiao@cofco.com</p>

第二章 报价说明（技术要求）

一、新购电动机技术要求：

1. 对电动机的基本要求：执行 GB18613-2020《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标准，电机能效等级符合 GB18613-2020 中 2 级能效标准。
2. 电动机的设计与构造：安装尺寸必须按照国家标准设计，能与其他同基座号的电动机进行替换安装；必须与它所驱动设备的运行条件和维修要求一致；绝缘等级为 F 级，温升按照 B 级考核，电动机为连续工作制。
3. 非防爆电动机防护等级为 IP55 及以上，防爆电动机要求防爆标志为粉尘防爆且为粉尘 21 区设计设备防爆等级，防护等级为 IP65 及以上。
4. 电动机轴承要求：采用 SKF 轴承，11KW 及以上电动机需带注油孔。
5. 采购电动机中有非标准电动机，大部分为减速机电机，投标方需提前进行现场确认电动机尺寸，避免安装尺寸不正确。
6. 电动机品牌要求：
 - 6.1 品牌选择：山东华力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产品、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佳木斯股份电机有限公司产品或与以上品牌同等质量标准的品牌。
 - 6.2 乙方必须选择以上五个品牌之一或与以上品牌同等质量标准的品牌进行投标，且每个投标方只可以选择一种品牌进行投标，不可多品牌混合报价。
(特殊情况：非标准安装电机，可随设备厂同一品牌或随设备自带电机品牌)

7. 供应商报名资质要求:

7.1 供应商需提供品牌授权书（电动机生产厂家除外）。

7.2 投标主体为设备（电动机）供应方，提供施工团队安装电动机相关资质及安装人员资质文件。

二、施工技术要求:

1. 更换电动机包括旧电动机拆除、新电动机安装、调试等完整换新作业。（包括但不限于拆装联轴节，安装方式采用热装、拆装电动机地脚、拆装电机电缆、电机二次搬运、旧电动机归库搬运、吊装、机泵找正等一系列安装电机相关动作），因安装新电动机导致的设备损坏，安装后无法使用、漏水、漏油、设备声音异常、电流异常、震动异常、无法启动等一系列异常状况均有施工方负责处理。

2. 除以上拆装动作外，更换水泵电动机过程中如涉及机械密封拆卸后，无法继续使用的情况时，需对机械密封进行更换，材料（机械密封）由施工方提供。

三、施工资质要求：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及以上。安装施工人员要求能熟练拆装机电设备，拆接电线人员要求有应急管理局颁发低压电工特种作业证。

四、工期要求：设备制作期不超过 60 天，甲方通知入厂施工开始，施工期不超过 30 天。

五、验收标准：执行国家现行《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旋转电机施工及验收标准》GB 50170-2018。电动机安装完成后运行 1 个月无质量问题，进行验收。

六、结算方式：以现场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

七、电动机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功率	安装方式	工作制	冷却方式	是否粉尘防爆	出线盒位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1#冷油器循环水泵	HM2-160M2-2	1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变频
2	1#排渣泵	HM2-180M-2	22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3	1#汽封换热器循环水泵	HM2-160L-2	18.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4	1#脱硫罗茨风机	HM2-180L-4	22	B3	S1	IC411	否	顶出	台	1	
5	2#冷油器循环水泵	HM2-160M2-2	1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变频
6	2#汽封换热器循环水泵	HM2-160L-2	18.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7	2#脱硫罗茨风机	HM2-180L-4	22	B3	S1	IC411	否	顶出	台	1	
8	方井自吸泵电机	HM2-160M1-2	11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9	盘车电机	HM2-132M2-6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10	脱硫清汁池 8#搅拌	HM2-112M-4	4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11	脱硫 7 号搅拌电机	HM2-112M-4	4.0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12	脱硫 8 号搅拌电机	HM2-112M-4	4.0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13	皮带输送机 S203	HM2-180M-4	18.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轴加强、重载电机
14	皮带机	YX3-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5	轴加强、重载电机
15	皮带机	YX3-160L-4	1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2	轴加强、重载电机
16	0 米再溶泵北台	Y2-112M-2	4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7	A 糖浆箱搅拌	Y2-132M-4	7.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18	A 糖再溶泵	Y2-100L-2	3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9	VKT 凝结水泵北	Y2-100L-2	3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20	VKT 凝结水泵中	Y2-100L-2	3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21	vkT 洗罐水泵东	Y2-200L1-2	30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22	vkT 洗罐水泵西	Y2-112M-2	4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23	除尘水泵北台	Y2-200L1-2	30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24	除尘水泵南台	Y2-200L1-2	30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25	地坑泵	HM2-132S1-2	5.5	立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26	废蜜泵西台	Y2-160L-2	18.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27	废水泵西	Y180M-2	22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28	风送地坑泵东	Y-132S1-2	5.5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29	风送地坑泵西	Y-132S1-2	5.5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30	化糖南北搅笼南台	Y200L2-6	22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31	冷渣泵北	Y200L2-2	37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32	冷渣泵南	Y200L2-2	37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33	连续真空补偿排水罐	Y2-90L-2	2.2	V18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34	蜜洗蜜搅拌上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35	蜜洗蜜箱搅拌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36	凝结水泵东	Y2-132S2-2	7.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37	凝结水泵西	Y2-132S2-2	7.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38	排污箱搅拌	Y2-132S-4	5.5	立式 一体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39	砂糖搅笼北	Y2-200L2-6	22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40	洗布水离心泵东	Y2-112M-2	4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41	洗布水离心泵西	Y2-112M-2	4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42	洗水泵北	HM2-200L1-2	30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43	洗水泵中	Y2-200L1-2	30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44	幼砂助晶机 北东一	Y132M-4F	7.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45	预涂层泵东台	Y2-180M-2	22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46	原糖混合槽上	Y2-132M-4	7.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47	原糖混合槽下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48	原糖溶解槽东北	Y100L1-4	2.2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49	原糖溶解槽西南	Y2-132S-4	5.5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50	制冷机组冷冻水循环泵西台	Y2-160M1-2	11	立一体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51	煮水灌循环泵 2	Y2-160L-2	18.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52	自循环泵南台	Y2-180M-2	22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53	25 米幼砂皮带	HM2-132M-4	7.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54	3 室油泵	Y90S-4	1.1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55	A 糖糊搅拌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56	B 糖糊搅拌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57	C 糖糊搅拌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58	VKT 凝结水泵东侧(新增)	Y2-90L-2	2.2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59	除尘风机 1	Y-132S-2	7.5	卧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60	除尘风机 2	Y-132S-2	7.5	卧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61	除尘水循环泵 4 北 2	HM2-160M2-2	1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62	地坑泵	Y-132M-4	7.5	立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63	底侧排泵南台	HM2-200L1-2	30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64	二砂糖糊混合槽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65	分离分配槽 1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66	分离分配槽 2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67	分离分配槽 3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68	分离分配槽 4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69	分离分配槽 5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70	蒸发真空泵 1	HM2-280M-4	90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71	过滤压缩机东 5	HM2-100L2-4	3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72	过滤压缩机东 6	HM2-100L2-4	3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73	过滤压缩机东 7	HM2-100L2-4	3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74	过滤压缩机中 5	HM2-160M-4	11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75	过滤压缩机中 6	HM2-160M-4	11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76	过滤压缩机中 7	HM2-160M-4	11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77	化糖南北搅笼北台	Y200L2-6	22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78	回收水泵	Y2-200L2-2	37	卧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79	加压泵 1	Y180M-2	22	卧立一体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80	焦炭皮带	Y90S-4	1.1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81	结晶真空泵 1	HM2-315L-4	18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82	结晶真空泵 2	HM2-315L-4	18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83	精糖膏助晶机东 1	Y132M-4F	7.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84	精洗蜜泵东	HM2-160M-4	11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85	精洗蜜泵西	HM2-160M-4	11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86	精原蜜泵西 1	HM2-180L-4	22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87	精原蜜泵西 2	HM2-180L-4	22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88	轮洗蒸发循环泵北台	HM2-200L-4	30	B3	S1	IC411	否	顶右	台	1	
89	轮洗蒸发循环泵南台	HM2-200L2-2	37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90	轮洗蒸发循环泵中台	HM2-200L-4	30	B3	S1	IC411	否	顶右	台	1	
91	蜜洗蜜泵 1	HM2-180L-4	22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92	蜜洗蜜泵 2	HM2-180L-4	22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93	绵糖 1 线皮带	HM2-90L-4	1.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94	浓废卤水泵 1	Y2-160M1-2	11	B3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95	三砂糖糊槽	Y2-132S-4	5.5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96	石灰乳泵 1	HM2-200L1-2	30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97	石灰乳泵 2	HM2-200L1-2	30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98	石灰乳搅拌 3	Y2-132M-4	7.5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99	石灰石皮带	Y90S-4	1.1	B5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100	提升机 J 检修电机 2	Y-90L-4	1.5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01	提升机 J 检修电机 3	Y-90L-4	1.5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02	提升机 J 检修电机 4	Y-90L-4	1.5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03	提升机 J 检修电机 5	Y-90L-4	1.5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04	提升机 J 检修电机 6	Y-90L-4	1.5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05	脱色热水泵 1	Y2-200L2-2	37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06	脱色甜水泵 1	Y2-160M2-2	1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07	脱色甜水泵 2	Y2-160M2-2	1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08	瓦斯泵南 4	HM2-355M1-4	220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109	小结晶罐	Y2-180M-4	18.5	V1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110	预涂层箱搅拌北	Y2-112M-4	4	立 一 体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重载电机
111	转化糖浆泵南	HM2-132S-4	5.5	B3	S1	IC411	否	侧面	台	1	

第三章 评审方法

本项目投标单位需满足询比采购说明中合格意向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且本项目具有同质性，即本次评审采用“未税总金额最低中标”（税率为13%，如税率不同需要报价时上传附件说明）。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1. 说明

1.1 合同基本条款：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招标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在谈判中协商解决。

2. 条款内容

2.1 甲、乙双方应将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最终谈判确认的货物或工程、材料名称、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标准、数量、交货期、项目地点和售后服务内容等作为本条款的基础。

2.2 乙方按要求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或工程的有关技术资料也作为本条款的附件。

3. 价格

3.1. 分不含税金额和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金额

3.2 该合同价格包含了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货物或工程内容、运输、卸车、检测、报装、试运行、验收、服务等所有费用。

3.3 应当认为乙方已彻底查清，并在本合同价格中充分考虑到了以下各项：

3.3.1 影响合同价格的全部条件和情况；

3.3.2 完成合同中所述项目的可能性；

3.3.3 现场的综合情况；

3.3.4 现场总的劳务情况；

3.3.5 甲方不接受乙方以组价不当（包括对工作内容理解的偏差、工料耗量水平的确定、生产要素市场价格的判断、取费决策等）为由而主张的任何损失或索赔。

3.3.6 市场价格波动情况。乙方应充分考虑主要材料价格波动情况，原则上应由乙方来承担风险，材料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

4. 交货期（或工期）及交货方式

4.1 交货期（或工期）：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成。

4.2 货物或工程、材料交货方式：甲方工地现场交货、安装、调试验收、使用培训。

4.3 货物或工程、材料交货地点（项目实施地点）：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厂内。

5. 支付

5.1 支付方式：甲方凭乙方提供的正式发票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相应款项或接受承兑汇票。

5.2 支付进度：应将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最终谈判确认等作为本条款的基础。

6. 承包方式

6.1 承包方式：提供设备、运输、卸车、安装、调试、伴随服务和培训。

6.2 伴随服务

6.2.1 乙方应随合同货物或工程提供下列服务中的所有服务，包括技术要求中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或工程的现场组装施工和试运行；
- (2) 提供货物或工程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3) 为所供货物或工程的重要配件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包括规格说明文件等；
- (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或工程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5) 在乙方/或甲方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修理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6.2.2 乙方还应提供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6.2.3 如果双方事先达成不包含在合同价内的协议，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乙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

7.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7.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于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

7.2 使用说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等一并附于货物内。

7.3 乙方负责将货物安全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不另收任何费用。

7.4 货物在交货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7.5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前 48 小时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8. 验收

8.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证明文件应随货物交甲方。

8.2 甲方对乙方所交货物依照磋商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设备制造国）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后果由乙方负责。

8.3 甲方应在货到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

8.4 其他验收要求见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最终谈判内容。

9. 质量保证

9.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9.2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执行。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货物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及银行手续费等)。

9.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所承诺的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所有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

9.4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相关参数、指标等必须完全符合甲方要求，如有未达到甲方要求的，须无偿改进、调整、更换直至达到甲方标准为止。如此过程中对甲方进度、使用等造成延误及经济损失，乙方须予以赔偿。

10. 违约责任

10.1 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未达约定要求，乙方应无条件返工，返工费用和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由此交货期延误的，乙方还应按本条 10.3 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10.2 因乙方施工管理不善导致的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等安全问题，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0.3 乙方逾期交货的，交货期逾期每延误 1 天，投标人赔偿甲方 5000 元。逾期超过 10 天的含 10 天，每天乙方赔偿甲方 10000 元，上限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逾期超过 30 天的含 3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双方据实结算，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20%支付甲方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所有损失。

11.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根本目的不能实现时，一方可解除合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2. 合同争议的解决

12.1 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

12.2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应向甲方所在地人

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律师代理费、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13. 知识产权

13.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受到的行政处罚、民事赔偿以及支出的律师费和相关诉讼费用)。

14. 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14.2 没有另一方的事先同意,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将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4.3 合同履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但不能对本合同的内容作实质的改变),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并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 XXXX(以下简称乙方)就乙方为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安装等事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

1. 本合同标的

第一部分:设备费

序号	设备各分项内容	单位	数量	金额	备注
1.1	**设备	项	1		
.....					

第二部分:安装费

序号	安装各分项内容	单位	数量	金额	备注
2.1	**设备安装	项	1		
.....					

总金额(含税)大写:小写:

不含税金额大写：小写： 税额：

1、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必须报出综合单价及总价（综合单价构成包括设备出厂价、包装费、安装费、措施费、税金、装卸费、运输费、保险费费用等，其它风险费用在内的全部费用）。

2、内容为在辽宁糖业厂区内建设汽车煤采样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基础设计与施工、钢结构框架设计与施工、彩板复合防雨棚、采样机操作控制室，制样间、采样大、小车总成，采样器总成、给料机、碎煤机、自动集样器、缩分机，包装机、余煤处理系统、电气控制系统，自动识别、自动取样系统等。所有设备的运输安装及保养，与该工程相关的其他配件的采购和安装、系统试运行、测试通过验收，培训。

3、本项目施工若有用水用电，甲方负责协助办理，水电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4、交货（施工）地点：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厂内。

1.1 乙方的所有供货及服务必须完全满足技术要求；

1.2 乙方为甲方设计制造并提供系统所需的设备及材料或工程内容。

1.3 乙方向甲方提供所供货物或工程的以下服务：设计、安装、培训、运输（含二次运输、吊卸）、测试验收的服务、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等；

1.4 乙方应对本合同项下其承担的全部工作实施有效管理，以确保上作的进度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1.5 乙方作为设备供应商须配套提供自动包装系统设备，同时负责免费提供控制方案给甲方。

2. 货物或工程名称、型号及规格、数量、及交货时间如下所示。

2.1 货物或工程名称、型号及规格：详见合同附件一《技术要求书》

2.2 数量：详见合同附件一《技术要求书》

2.3 工期：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成。

2.4 如项目实施期间遇到疫情等相关影响或其他因素导致交货期延长和采取防疫防控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不再另行计算。

2.5. 由于甲方原因延误及非乙方原因停工的，工期顺延。

二、价格及付款方式

1. 合同供货范围：

乙方应提供完整的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动力车间汽车煤采样项目内所有设备及材料，包括完成合同目标所必需的完整的供货和售后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计、制造、材料采购、检测、包装、运输、保险、交货、卸车、验收后资料归档、质保期内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供应、售后服务以及运行期技术服务、确保达到本合同技术协议部分的要求。

2. 随机备件：乙方免费提供满足合同质保期所需的备品备件，详见本合同技术协议部分。

3. 合同款项的支付：

3.1 安装设备合同款项的支付：

3.1.1 合同总额：（人民币大写）XXXX（¥XXXX 元），开具税率为（设备 13%、安装 9%）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需在每次付款时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且在审定金额的 97%时乙方应开具合同剩余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3.1.2 第一笔款，设备全部到厂验收合格，开具 30%设备总价款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13%)，甲方支付 30%设备费用即:XXXX 元。

3.1.3 第二笔款，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乙方开具 30%相应设备款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13%)、开具 80%安装费增值税发票(税率为 9%)，甲方支付 30%设备款即 XXXX 元，支付 80%安装费用即:XXXX 元。

3.1.4 第三笔款，总体项目调试合格，第三方审计完成后，乙方开具至审计审定设备总金额全额 100%设备款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13%)，开具至审计审定安装费全额 100%安装款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为 9%), 甲方支付至审计后合同设备总金额 95%设备款、支付至审计后合同安装总金额 97%安装款。乙方应对送审结算文件准确性负责, 如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定金额的核减率超过 5%, 超出 5%部分的基础和效益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三笔款支付时扣除相应审计费用。

3.1.5 第四笔款, 剩余 5%设备费用、3%安装费用为质保金, 于质保期满且设备无任何质量问题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质保期从项目竣工验收起算 24 个月(如自报质保期多于 24 个月, 按自报质保期签署)。

3.5. 履约保证金的交付及退还(不接受保函)

履约保证金金额(现金电汇): (人民币大写)叁万元整(¥30000 元)。乙方必须于合同签订后 15 日之内向甲方足额缴纳, 甲方于项目竣工且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全额履约保证金(现金电汇)无息退还给乙方。

三、铭牌及标准

1. 铭牌

铭牌至少应该有下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此): 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制作厂家、主要技术参数、出厂年份、出厂编号等。

2. 标准: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或工程及服务应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或制造国国家标准。

四、交货

1. 交货地点: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厂内。

2. 乙方本合同要求的交货时间将货物运至合同交货地点卸货后(连同货物清单)于甲方一起核验后, 由乙方负责卸车及保管。

3. 运输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款内由乙方承担。因运输过程造成的货物损坏或丢失, 均由乙方负责修复或补齐, 且交货期不能影响工期。

五、验收标准

1. 设备到厂验收标准: 设备全部到场后, 甲方将对设备的质量、规格、数量、随机资料进行检验, 验收合格后出具设备到货验收单。

2. 设备安装完成验收标准: 所有设备按照设计图纸安装完成, 验收合格后出具设备安装验收单。

3. 运行验收标准: 总体项目调试合格, 满足技术文件中的性能要求, 连续稳定运行 15 日以上, 验收合格后出具竣工验收单。

六、工程变更

1. 变更范围: 经甲方确认且验收合格的合同外施工。

2. 变更原则: 结算时, 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确认单价。确定单价时如无清单项或无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 可由甲乙双方根据市场价确定单价。

七、竣工结算

1. 竣工结算申请：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完成 30 日内提交竣工结算文件。
2. 竣工结算准确性：乙方应对提交的竣工结算准确性负责，如涉及第三方审计，结算审计核减率 5% 以内（含 5%）由甲方负责，如结算审计核减率超过 5%，超出部分审计费由乙方负责。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通用条款
2. 合同专用条款
3. 合同附件一：技术要求书
4. 合同附件二：廉洁合同
5. 合同附件三：环保协议书
6. 合同附件四：安全管理协议书
7. 合同附件五：承诺书

九、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供货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十、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在合同履行期间出现问题，双方本着相互谅解的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此产生的律师费、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十二、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盖章之日生效。

<p>甲方</p> <p>单位名称： 中粮糖业辽宁有限公司</p> <p>单位地址： 辽宁省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中粮大道 1 号</p> <p>法定代表人：</p> <p>授权代表：</p> <p>电话号码： 0417-6573015</p> <p>传真号码： 0417-6573015</p> <p>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p> <p>帐号： 0709001819223086193</p> <p>税号： 91210881558152425D</p> <p>邮编： 115009</p> <p>签订日期： 年 月 日</p>	<p>乙方</p> <p>单位名称：</p> <p>单位地址：</p> <p>法定代表人：</p> <p>授权代表：</p> <p>电话号码：</p> <p>传真号码：</p> <p>开户行：</p> <p>帐号：</p> <p>税号：</p> <p>邮编：</p> <p>签订日期： 年 月 日</p>
---	--